

黄坤 ● 编著

学林出版社

# 权力与罪恶

· 帝王学  
· 权力艺术史  
· 专制罪恶论



# 权力与罪恶

黄 珪 编著

学林出版社

(沪)新登字 113 号

责任编辑：张建一  
封面设计：鲁继德

权 力 与 罪 恶                    黄 珙 编著

学林出版社出版      上海文庙路 120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丹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8.625      字数 178,000

1995 年 4 月第 1 版      199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ISBN 7-80616-051-5/K·2      定价：9.50 元

## 前　　言

“权力往往使人腐化，绝对权力绝对地使人腐化。”(《自由和权力浅说》)——英国勋爵阿克顿如是说。

还可添上一句：在封建专制社会中，权力制造罪恶，绝对权力绝对地制造罪恶。

江山代有有权出，各扰生民数十年。贵人能扰民虐民，全在他们手中有权，从而具备了制造罪恶的资格。

作为“印度的良心”，泰戈尔曾这样慨叹：“当冷酷粗暴的权力在人类的广阔道路上胡作非为的时候，它拙劣地把我们多少世纪以来为之牺牲的理想吓跑了。”(《民族主义》)

权力是一种腐蚀剂，腐蚀并最后夺走了人的恻隐之心、辞让之心、羞恶之心、是非之心。

权力又是一种催化剂，罪恶的程度，往往与罪犯手中的权力成绝对正比。

苏格拉底说：“习惯和天理都证实，制造不公正比容忍不公正更为卑鄙。”(柏拉图《国家》)

由于丧失了羞恶之心、是非之心，权力恬不知耻地将它制造的罪恶，当作成功的标志到处炫耀。

任何不公正的现象，只要得到权力的支持，就不仅合法，而且合理。

本书以翔实的材料，揭露了罪恶如何在权力的庇护下，通行无阻，为所欲为，可称一部“关于权力罪恶的批判书”（或称“权力罪恶百相图”）。

卢梭提出：“即使是最强者也决不会强得足以永远做主人，除非他把自己的强力转化为权利，把服从转化为义务，由此就出现了最强者的权利。这种权力表面上看来是讥讽，但实际上已经被确定为一种原则了。”（《社会契约论》）

权利就是特权，是造成人与人之间不平等的虽非法定但比法令更有效的强制性力量。

正是权力分配的不公，引起人世间的种种不公。随着权力的变异，造成人际关系的变异。

巴斯噶说：“人们既不能使强权服从正义，于是他们就使服从强权成了正义；他们既不能强化正义，于是他们就正义化了强权，为的是好使正义与强权结合在一起。”（《思想录》）

在尚未到达“天下为公”的“大同”社会，“正义”的原则只会是：无条件地维护强权。

马克思说：“原来意义上的政治权力，是一个阶级用以压迫另一个阶级的有组织的暴力。”（《共产党宣言》）

统治者希望树立权威，但实际依赖的却是权势。因为权威需要他人承认，权势只需迫使他人服从。

当强权统治一方面在法律上得到肯定，一方面又超越法律，不受任何制约和影响时，专制政体便产生了。

在专制政体中，最极端的形式便是君主独裁统治。其权力主体是被孟子斥为“残贼”的“独夫”。这是一种在扼杀他人自由后更加为所欲为的人、在践踏他人权利后垄断一切权利的人。

专制必极权。所谓极权，即权力的两极化，形成专制帝王拥有无限权力和广大民众被剥夺一切权利的鲜明对照。

由此产生人际关系的两极化。只要专制政体存在，统治者与被统治者的对立、有权者与无权者的冲突，就不会消除。

梁启超说：“专制政体与爱国心不两立。”（《拟讨专制政体檄》）

专制政体的最大危害是君主和国家事实上的等同。帝王既剥夺了百姓一切参政治国的权力，且以国家的名义奴役百姓，百姓对国事也就漠然置之，且因仇视帝王而抛弃国家。

鲍敬言一针见血地指出：帝王是一切罪恶的根子，“若令斯人并为匹夫，性虽凶奢，安得施亡？使彼肆酷恣欲，屠割天下，由于为君，故得纵意也。”（《抱朴子·诘鲍篇》）

唐甄进而说：“杀人者众手，实天子为之大手。”（《潛书·室语》）

大千世界，有权者未必都是君主；五浊恶世，犯罪者也并非都是帝王。但人世间的罪恶，主要由专制帝王造成。亿万百姓所犯的过失，远远抵不上一个帝王故意制造的罪恶。

本书从政治、经济、文化、刑法等各个方面，穷搜博采，条分缕析，全方位地展示了专制帝王对臣民的摧残，对国家和民族的危害，堪称一部“关于中国封建专制政体的批判书”（或称“专制罪恶论”）。

权力具有鸦片般神奇而又可怕的魔力。一旦手握权力，便会产生权力瘾。

这种瘾头，一面表现在对既有权力分秒必争的滥用，一面又表现在对更大权力寸步不让的争夺。

权力是在你死我活的搏斗中获得的，也是在这种搏斗中增长的。

一将功成万骨枯——这就是权力学的原则。

权力又如一个妖娆轻浮的魔女。一方面，它顾盼生辉，满足拥有者的种种要求，令人痴迷。另一方面，它又见异思迁，时时可能投入新人的怀抱，让人不安。

对这个魔女，每个有权者都是又爱又怕。

莎士比亚说：“用暴力攫取的权杖必须用暴力维持。站在易于滑跌的地面上的人，不惜抓住一根枯朽的烂木支持他的平衡。”（《约翰王》）

对并无超群的魅力、却拥有最高权力的专制帝王来说，要永远保持权力，除了借助暴力，别无选择。

《老子》是否兵书，尚无定论。但用兵法治国治民，在历史

上并不罕见。特别是在那尔虞我诈、你死我活的政治斗争中，得到淋漓尽致的表现。

政治是一种权术，或者说是权力艺术。正是对权力无所不至的运用，使政治成了一种令人眼花缭乱的“艺术”。

本书既揭示了专制帝王在夺权时惯用的鬼蜮伎俩，也总结了他们为维护权力而使用的种种手段，同时剖析了其罪恶的、阴暗的，乃至病态的、非人情的心理，堪称一部“权力艺术史”（或称“政治阴谋史”）。

切莫相信某些无聊文人编造的帝王的温情，也不要相信某些书中对“圣德”的记载。

大仲马说：“在政治上没有人，只有主义；没有感情，只有利害。”（《基督山伯爵》）

古人说：“为富皆不仁”。更何况以天下为一人私产的帝王？作为极权的象征，帝王一般都无人性可言。

本书从伪、诈、暴、虐、狂、奢、贪、淫、懦、愚、病、戾等方面，概括了“帝性”。读后定会相信上面所言不虚。

中国有句古训：“天作孽，犹可违。自作孽，不可逭。”（《书·太甲》）

阿拉伯世界也有同样的格言：“暴虐者，自作孽，不可活。”（《一千零一夜》）“一个负罪的人，不负别人的罪。”（《古兰经》）

看了本书，谁还能否认这句话：专制王朝的覆没，全是咎

由自取，罪有应得。

本书各章独自成篇，但又前后相贯。“伺机而动”以下六篇为“创业篇”，即帝王如何夺取政权。“唯我独尊”至“认敌作父”这三十九篇为“守业篇”，即帝王如何维护政权（其中前二篇点明君主专制；“凌辱人格”以下十二篇写控制官吏；“无法调和”以下四篇写奴役百姓；“防口防川”以下七篇写文化摧残；“毫无信仰”一篇写宗教迫害；“朕即国法”以下七篇写刑事镇压；“取之于民”以下四篇写财富掠夺；“崇胡媚外”以下二篇写外交无能）。“不伪非天子”至“人彘骨醉”十五篇，写尽皇室的卑劣，揭示权力如何使恶人发光、庸人生辉。“覆没狂妄”以下三篇写亡国之相，显示强权不可挽回的没落。最后一篇提出权力对世人的巨大诱惑。

本书所录，终于清嘉、道年间。这不是说罪恶到此告终。相反，晚清的权力罪恶，层出不穷，愈演愈烈，需要更上一层，审视剖析。揭示近世的权力罪恶，只能寄以他书，俟之来日。

黄 琦

# 目 录

前言.....	1
伺机而动的蛰龙.....	1
以天命民望的名义.....	4
刀剑之下出帝业.....	8
既是同根生，相煎势必急.....	11
不择手段，尽得厚黑.....	15
无往不胜的流氓气概.....	19
普天之下，唯我独专.....	23
己所勿欲，必施于人.....	27
以凌辱人格为乐事.....	31
满朝臣僚，莫非吾奴.....	34
宁我负人，毋人负我.....	37
狡兔死，走狗烹.....	41
不惜牺牲他人的生命.....	45
丧心病狂的报复.....	49
不为我用则诛.....	54
芳兰生门，非除不可.....	58
杀生送死之贼.....	62
利用贪婪的欲念.....	65

挑动臣民斗臣民	70
“君子无朋，小人结党”	75
无法调和的冲突	80
摧残勇武之气	84
剥夺行动自由	88
造反镇压，永远有理	92
防火急于防火	96
禁书严于禁毒	100
从文字走进地狱之门	104
一浪高一浪的坑儒运动	108
出于自卑的疯狂	112
触及灵魂的大批判	115
横扫一切悖逆之徒	121
毫无信仰的宗教杀手	125
朕即国法	129
欲加之罪，何患无辞	133
逼人“棺谏”	136
正大光明——特务横行	139
酷刑之下，何求不得	146
将异己连根拔掉	153
宁可错杀，决不错放	156
取之于民，用之于己	159
国贫民穷，私家独富	164
宫中开市，皇商先驱	168
高官厚爵大拍卖	172
崇胡媚外，畏敌如虎	176

认敌作父，引狼入室	180
不伪非天子	183
无诈不帝王	189
杀人如麻，嗜血成性	193
在妾自尊大中陶醉	199
穷奢极欲，方显出帝王本色	203
美女难过帝王关	207
皇家乱伦蔚成风	211
兽性大曝光	215
枉为至尊的“妻管严”	218
人格解体，心理变态	223
无道君干尽荒唐事	227
其愚不可教	233
母仪天下的荡妇	236
淫欲不让须眉	241
从“人彘”到“骨醉”	244
覆没前的狂妄	249
大厦将倾仍风流	254
亡国之君面面相	258
人人都想当帝王	262

## 伺机而动的蛰龙

相传在夏朝中期，有穷氏后羿迁到穷石（一说在今河南孟县西，即穷谷）。此人体健臂长，以擅长射击著称。当时夏朝正趋衰微，后羿趁机代夏执政。他自恃武艺高强，不修政事，疏远忠良，宠信寒浞。那寒浞本是无赖子弟，因喜欢搬弄是非，造谣中伤，被赶出家门。他在担任宰相后，入朝谄媚后羿，出宫贿赂百官，同时愚弄百姓，居然心想事成，得到内外一致好评，由此大权独揽，心怀异志。但后羿却浑然不觉，整日打猎取乐，无所用心。待到时机成熟，寒浞便毫不犹豫地将后羿杀掉，自立为王，并将后羿蒸熟了逼他儿子吃，还霸占了后羿的妻子，生下三个儿子。寒浞见天下“第一英雄”后羿被自己玩弄于掌心之中，碌碌小国之君，就更不足道了，不禁有些飘飘然。于是四出征伐，到处树敌，应了“多行不义，必且自毙”这句老话，那颗尽是毒汁的脑袋，不久便在夏朝旧臣靡所率遗民的刀下搬家。（《史记正义·夏本纪》引《帝王纪》）

商朝末年，帝纣好酒淫乐，暴虐无道。他怀疑雍州诸侯西伯姬昌（即周文王）不忠，便将姬昌囚禁在羑里（故址在今河南汤阴北）。姬昌的长子伯邑考作为人质，留在京城为纣赶马。一

天，纣心血来潮，将伯邑考活活烹成肉羹，派人送到羑里给姬昌吃。姬昌明知这是爱子的血肉，但忍着眼泪，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将肉羹吃了下去。纣知道后，洋洋自得地对身边的人说：“谁说西伯是圣人？他吃了儿子的肉羹，还毫无觉察呢！”于是放松了对这个“凡夫俗子”的警戒。姬昌的部下带着美女、骏马来到京城，呈献给纣。纣见了喜形于色，立即将姬昌释放。姬昌回到领地，暗中扩张势力，与纣对抗，诸侯多背叛商纣，归附西伯。姬昌死后，其子姬发（即周武王）继承遗志，率兵伐纣，与纣军大战于商郊牧野（在今河南淇县西南）。姬发大开杀戒，杀得纣部溃不成军，血流漂杵。纣走投无路，只得纵火自焚。姬发灭商，建立周朝，完成了姬昌的未竟之业。（《史记·商本纪》、《太平御览》引《帝王世纪》）

春秋末年，吴、越两国交战，越国大败，越王勾践带了五千残兵败将逃到会稽山（在今浙江中部）。吴兵层层围攻，勾践无奈，只得听从大夫范蠡的劝告，向吴王夫差投降：“勾践愿为臣，妻为妾。”夫差颇有妇人之仁，缺乏猛追穷寇的精神，不顾大夫伍子胥的反对，答应了勾践的请求。勾践带了妻子来到吴国，夫妇两人，穿着打工的短衫布裙，养马除粪，一干三年，毫无愠色。夫差见了，认为勾践表现不错，能悔过自新，也就放松了对他的管制。后来夫差得了一场重病，持续三个月，尚未痊愈。勾践觉得这是一个很可利用的机会，于是在夫差召见时，跪在地上，请夫差让他“尝尝大王的粪便，以判断病情”。说着，便用手捞起夫差的粪便，津津有味地咀嚼着。隔了好一阵，忽然满脸笑容，大声贺道：“囚臣勾践恭贺大王！大王的病马上就要好转。”夫差听了，将信将疑：“你怎么知道？”勾

践答道：“臣过去曾师从名医，对如何从粪便观察病情颇有研究。凡粪便的气味与节气相顺，就无大病。如今大王的粪便其味酸苦，顺应了春夏之气，可知病很快就会好转。”夫差十分感动，赞道：“你真是一个好人！”于是让勾践搬到宫中居住。勾践如愿以偿，唯一的遗憾是从此染上口臭，只好命身边的人都吃一种又臭又苦的岑草，来混和自己嘴里的臭气。范蠡又用重金买通夫差身边的佞臣伯嚭，进献绝代佳人西施。夫差见了西施，顿时神魂颠倒，于是投桃报李，特赦勾践。勾践回国后，卧薪尝胆，思雪前耻，养兵十年，趁吴国连年对外征战、兵疲国虚之时，率师袭吴。夫差逃到姑苏山（在今江苏苏州西南），派大夫公孙雄赴越求和。勾践不愿蹈夫差纵虎为患的覆辙，只同意保留夫差一条性命。夫差既愧且恨，伏剑自杀。勾践取代夫差，成了霸主。（《史记·越王勾践世家》，《吴越春秋》）

按：李宗吾将勾践称作厚黑学的“大成至圣先师”，未免过誉。尧、舜之事尚矣，从现有的文字记载看，厚黑祖师应推寒浞，至姬昌、姬发父子，已有得心应手之妙。虽然寒浞身败名裂，姬氏功成名就，但从其行事看，则迹出一辙；即当其困窘之时，以“厚”为盾，忍辱负重，以求生存发展；时来运转，则以“黑”为矛，心狠手辣，必欲置敌于死地。纵览二十五史，帝王开国，大多如此。所谓君权，即逞奸肆虐之权；所谓君道，即厚黑兼备之道。帝王学——厚黑学，二者原为一体，所异者，称呼而已。

## 以天命民望的名义

东汉末年，朝中大权，尽归曹氏。汉献帝刘协唯恐陷于不测之祸，派御史大夫张音，带上符节、玺绶，交魏王曹丕，同时下禅位诏：“过去唐尧禅位虞舜，虞舜又禅位夏禹，可知天命无常，归于有德。如今(刘汉)炎精之数已终，行运在乎曹氏，故朕追踵尧典，禅位魏王。还望魏王顺应大礼，统治万邦。”诏下，满朝文武大僚，纷纷进言，敬请曹丕早登大位，以慰众望。但曹丕却自谦薄德，一再推让，甚至发誓宁可蹈东海而死，也不奉汉帝之诏。他派人将玺绶退还给刘协，同时宣示天下，让人人知晓。但众望难违，群情激昂，大臣争先恐后，苦苦劝谏：“若不是武王(曹操)为民请命，救世拨乱，臣等白骨，早已交横旷野。即使受禅有违陛下(虽然这时曹丕尚未登大位，但群臣已认准这二字非他莫属了)本意，无论如何请陛下为国家、百姓着想，屈从臣下之意。”大有不达目的，决不罢休之概。由于这是内外文武大臣共同的心愿，曹丕难拂众意，只得叹口气，勉为其难了：“天命不可抗，民望不可违。看来，我真没法推辞了。”于是登坛受禅，公卿、列侯、诸将、单于、四夷入朝者数万人陪位，敬告天地：“天命不可抗拒，神器不可久旷，群臣不可无主，万机不可无统。曹丕今受皇帝玺绶，希望神灵保祐大

魏。”礼毕，曹丕（这时成了魏文帝）转过头来，感叹地说道：“过去尧舜禅让的事，我现在总算明白了！”（《三国志·魏书·文帝纪》裴松之《注》引袁宏《汉纪·献帝纪》及《魏氏春秋》）

东晋末年，那个曾靠贩卖草鞋糊口的刘裕，居然总摄内外，权倾一时，而晋恭帝司马德文已沦为一种摆设。一天，刘裕大宴群臣，喝到半醉光景，忽然摸着胡子慢慢地说道：“过去桓玄篡国，晋室实际上已经灭亡。我倡议兴复晋室，平定天下，功成业著，位极人臣。凡事都以盛满为忌，如今我年老体衰，心怀不安，想归还爵位，回京城养老，你们看怎么样？”在座的听了，如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不知如何回答才好，只得搬出那些永远不会有错的谀词，胡诌一通。但刘裕毫无兴趣，脸上露出一种令人不安的惆怅。到了傍晚，群臣离宴归去，中书令傅亮到了门外，忽有所感，恍然大悟，立即转身入内，请刘裕准许他到京城去一次。刘裕听后，面带喜色，点头同意。过了几天，从京城来了诏书，请刘裕入朝辅政。刘裕率领大军，刚到京城，傅亮就联合朝臣，要司马德文让位。司马德文似乎早有准备，一口答应，提笔作书，言晋室天数已尽，理应禅位，宋王（刘裕）功高盖世，登基乃众望所归。谁知这个一向趾高气扬、目中无人的宋王突然变得彬彬有礼起来，谦词推让。原晋朝的二百七十个大臣及宋王部下，见义勇为，联名上表劝进，恳请刘裕当仁不让，但刘裕不改初衷。还是太史令骆达有办法，找了几十条天文符瑞，说宋王受命继位，乃是天命。果然，刘裕敢拂众望，却难违天意，于是筑坛祭天，建立宋朝。（《宋书·傅亮传/武帝纪》）